

2022年下半年中国药科大学福建函授站 上课考勤不合格名单通报

根据《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（闽卫院继〔2021〕15号）第十条规定“缺勤累计超过课程教学时数三分之一者，不能参加该学期课程的考核，且该门课程重修”。经统计，2022级药学专升本吴惠灵等5位同学上课考勤不合格，不能参加相应课程考核且课程重修，具体重修事宜另行通知。

若名单有疑问或者错误的，请在通报之日起2日内联系班主任。否则，以此为准记录存档。

特此通报，请大家引以为戒。

附件：2022年下半年中国药科大学福建函授站上课考勤不合格名单

中国药科大学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函授站

2022年12月8日

